生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事项整改公示

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编号：D2JS202204150040号信访事项已整改完成。根据《南通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办法》等文件要求， 现将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信访事项

南通市如东县曹埠镇埠东路358号，南通市富贵源印花公司，废水处理设施未正常运行，废水排入北侧河流，废气扰民。

二、整改实施主体

如东县人民政府

三、整改措施

如东生态环境局对南通市富贵源印花未批先建的违法行为立案查处。曹埠镇政府督促企业立刻停止印花布扩建项目建设，限期补办相关环评审批手续，如无法取得审批手续，拆除相关新增设备。企业恢复生产后，如东生态环境局对企业废水、废气进行监督性监测。

四、完成时限

2022年7月

五、整改完成情况

如东生态环境局已对企业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。企业对新增的设备未能补办相关手续，新增设备全部拆除到位。企业恢复生产后，如东生态环境局对其废水、废气进行监督性监测，数据均符合排放标准。

如对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间（2023年9月22日至 2023年10月11日）向如东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0513-84133885

电子邮箱：rdhbdczgbgs@163.com

如东县人民政府

2023 年 9 月 22 日